

《約翰福音第二章》——變水為酒和潔淨聖殿 (小組查經聚會材料)

【破冰】 彼此認識、問安、分享，禱告

【讀經】 約二 1~25

【內容綱要】 生命的原則與生命的目的，可分為二段：

一、生命的原則——變死亡為生命（二 1~11）

- (一) 迦拿娶親的筵席
- (二) 酒用盡了——人的盡頭乃是神的起頭
- (三) 基督將死亡變為生命
- (四) 倒把好酒留到如今——天然生命的次序和屬靈生命的次序的不同
- (五) 兆頭的意義和目的——顯出祂的榮耀來

二、生命的目的——建造神的家（二 12~25）

- (一) 耶穌潔淨聖殿——不要將神的殿、當作買賣的地方
- (二) 拆毀與建造——基督的死與復活
- (三) 主不因神蹟交託乃因生命交託

【問題討論】

- 一、請由娶親的筵席分享天然生命的次序和屬靈生命的次序有何不同？
- 二、請分享水變酒兆頭的意義和目的為何？
- 三、主的母親和用人在這兆頭中負起了什麼責任？對你有何啟發？
- 四、主耶穌潔淨聖殿表明聖殿是敬拜神、聖潔的地方；我們應如何運用這真理？
- 五、主以他的身體為殿有何預表？請分享屬靈意義為何？

【應用】

- 一、主耶穌所行的頭一件變水為酒的神蹟，說出祂能完全滿足人心的需要，而使有人新生命和過新生活。請分享「主耶穌」帶給你的改變。
- 二、認識主耶穌所行的，所作的和所說的，乃是為顯明神子的榮耀和大能，並解決各種人虛空，不潔和不信的光景，而叫人信了祂，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。

【禱告】 彼此代禱。為今天所學、運用的經文感謝祂。

《約翰福音第二章》——變水為酒和潔淨聖殿

(帶領者預查材料)

【讀經】約二 1~25。

【焦點】引導大家歸納這章經文中主耶穌所行的，所作的和所說的，乃是為顯明神子的榮耀和大能，並解決各種人虛空，不潔和不信的光景，而叫人信了祂，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。本章值得我們關注的就是，

- (一) 主所行的頭一件「神蹟」(原文「表號」)——彰顯神子的大能，乃是在死亡中供應生命，而解決人虛空的光景「酒用盡了」。
- (二) 主所作的潔淨聖殿的事蹟——表明神子的使命，乃是掃除聖殿一切不聖潔的事物，而免人玷污祂父的殿。
- (三) 主所說的三日內再建立聖殿的預言——說明神子作工的原則，乃是藉死而復活，而建造祂的殿(教會)。

【特點】主所行的頭一件變水為酒的神蹟，乃是具有豐富的屬靈意義；其結果就是顯出了祂神性的榮耀，而且堅固門徒對祂的信心。本段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，

(一) 人原有生命的光景：

- (1) 在加利利的迦拿(1 節上)——人原有的生命乃卑賤(加利利)且脆弱(迦拿)；
- (2) 娶親的筵席(1 節中)... 酒用盡了(3 節上)——人生雖有喜樂(婚筵)，卻是有限(用盡)；
- (3) 照猶太人潔淨的規矩(6 節上)——人生受到禮教的束縛；
- (4) 有六口石缸擺在那裏... 可以盛... 水(6 節下)——人受造的目的是為作承裝的器皿，但沒有神的人生，裏面是虛空(沒有裝滿)、平淡且死沉的(水)；
- (5) 所能擺上的，都是『次的』酒(10 節下)——人生的享受，不但不能持久，而且是次等的。

(二) 主耶穌乃是解決人生問題的答案：

- (1) 第三日(1 節上)... 耶穌和祂的門徒也被請去赴席(2 節)——復活的主(第三日)，降卑祂自己，來到我們人生的處境中；
- (2) 祂能將水變為酒(9 節)——祂能將我們原來平淡且死沉的人生，變成有味且喜樂的人生；
- (3) 祂所變的酒乃是『好酒』(10 節)——主所賞賜生命中的喜樂乃是上等的。

(三) 如何才能得著並經歷主的恩典：

- (1) 耶穌的母親對祂說，他們沒有酒了(3 節下)——向主陳明人生的實況(禱告或為別人代禱)；
- (2) 我的時候還沒有到(4 節下)——交託給主，讓主按著祂的旨意來作事；
- (3) 祂告訴你們作甚麼，你們就作甚麼(5 節)——順服主的吩咐與引導；
- (4) 耶穌說... 他們就...(7~8 節)——完全的順服，不講理由的順服，並且是順服到底(這就是絕對的信靠主)；
- (5) 顯出祂的榮耀來，祂的門徒就信祂了(11 節)——在主恩典的作為中，認識祂的所是，因此增加對祂的信心；
- (6) 耶穌與祂的母親、弟兄和門徒都下迦百農去，在那裏住(12 節)——繼續維持與主同住的生活。

此外，主耶穌為何要潔淨聖殿，而趕出在殿中作買賣的人(約二 15~16)？

〔背景〕當時聖殿的祭司允許商人在聖殿的外邦人院作買賣，售賣獻祭用的牛羊鴿子及其他祭品；又因聖殿不收希臘和羅馬的錢幣，猶太人繳納殿稅或奉獻，須用指定的希伯來錢幣(出三十 13~15)，故有兌換銀錢的人，為那些外來朝聖者提供方便。這類買賣商業行為，表面看似似乎並無不妥，但實際上下列嚴重的弊端：(1) 因買賣是在聖殿的範圍內進行，神聖之地因而被玷

污；(2)佔用外邦人的院子，剝奪了外邦人敬拜神的權利；(3)因祭司和商人勾結串通，祭司給予商人各種方便(例如祭牲未嚴格檢驗，有瑕疵者也予通融)，而商人高價剝削，然後朋分暴利。因此，主潔淨聖殿，趕出在殿中作買賣的人，而顯出祂的聖潔和公義。

〔註解〕主曾兩次潔淨聖殿，本章記載在祂公開職事之後不久發生，但其他三卷福音書則均記載在祂釘十字架之數天前發生(太二十一 12~13；可十一 15~17；路十九 45~46)。本章祂是以神兒子的資格來潔淨聖殿，而稱殿為「我父的殿」，因而將兌換銀錢和作買賣的人趕出聖殿。其屬靈的意義就是祂來要潔淨人生命中的污穢。在新約，我們的身子就是聖靈居住的殿(林前六 19)。所以，我們要像主耶穌潔淨耶路撒冷的聖殿一樣，時刻讓祂潔淨我們，作榮耀神的人。

【綱要與討論】本章可分為四段：

(一) 變水為酒(1~12 節)——頭一件神蹟，顯出祂的榮耀，祂的門徒就信祂了。

(1) 這段經文大約在說什麼？為什麼約翰記載的第一個神蹟是在婚宴中變水為酒？

(2) 變水為酒的神蹟的屬靈意義是什麼？這對你的信心有何影響？

(3) 主耶穌似乎拒絕了馬利亞的要求，但是他轉身就叫用人把缸倒滿了水，這對你有什麼啟發？

(二) 潔淨聖殿(13~17 節)——不要將我父的殿，當作買賣的地方。

(1) 你明白主作這事的意義嗎？

(三) 預言三日內再建立聖殿(18~22 節)——祂將自己的身體比作聖殿，並預言祂將會從死裏復活。

(1) 對於期望看神蹟的人，主有何回應？

(2) 主耶穌竟可三日內拆掉聖殿再重建，這話意味著什麼？

(四) 不將自己交託給人(23~25 節)——因為祂知道萬人。

(1) 主洞察人心，清楚知道人的存心如何，這對你來說有什麼意義？

【結論(引發思考主題)】視時間許可，請幾位作結論。帶領者綜合歸納。

(一) 主所行變水為酒神蹟具有豐富屬靈的意義。請每人分享其中一項。

(二) 讀完了本章，從主耶穌所行變水為酒的神蹟，潔淨聖殿的事蹟和三日再建立聖殿的預言，你對祂有
哪些新的認識？

(三) 背誦本段鑰節——「這是耶穌所行的頭一件神蹟，是在加利利的迦拿行的，顯出祂的榮耀來；祂的門徒就信祂了。」(約二 11)

【改變】有一次，許多憤怒的群眾，將循道會的傳道人裝滿了一車，帶到法官面前。但當法官詢問：「他們作些甚麼呢？」大家都答不出話來。最後有一人說：「他們假裝比別人都好。此外，他們從早到晚不停地作禱告。」法官再問：「在這以外，他們沒有作出甚麼事罷？」「是的。先生。」一個老頭子搶著說：「他們還改變我的妻子。以前她的舌頭多麼尖利；及至她參加了他們的聚會，纔改變過來，安靜得如同一隻羊羔。」於是法官命令說：「把他們送回去罷！讓他們去改變全城的婦女。」

※ 我們是怎樣的基督徒，但看我們如何認識主；因為我們的信仰、生活、工作等，全是隨著我們對於主的認識而轉變。——賈玉銘